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1,015,006.25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617号文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5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80元/股，共募集资金199,800万元人民币，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256.34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96,543.66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6月3日全部到账，并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验字[2015]第1-0008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非公开发行预案中的募集资金投向内容，募集资金中的50,000万元用于增资东阳盟将威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将威”）并实施补充影视剧业务营运资金项目。

自2014年4月15日始至2015年6月25日止，盟将威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影视剧如《红色》、《来自星星的你》、《王大花的革命生涯》等业务营运资金总计为401,015,006.25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为401,015,006.25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及拟置换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止披露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增资盟将威并实施 补充影视剧业务营 运资金项目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01,015,006.25	401,015,006.25
总计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01,015,006.25	401,015,006.25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对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实施安排如下: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事项,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并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有关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事项的决议情况、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3. 监事会意见;
4. 注册会计师鉴证报告;
5. 保荐机构意见;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7 月 1 日